

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协会文件

陕价协发〔2026〕2号

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协会 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第十一届“陕西省优秀企业家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现将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陕西省企业家协会《关于开展第十一届“陕西省优秀企业家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（陕人社函〔2025〕571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认真做好申报推荐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- 各会员单位请尽快落实文件精神，对照相应标准，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参与申报，力争本协会有典型会员单位负责人能够跻身陕西省优秀企业家行列。
- 各单位要对申报材料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申报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突出典型性和示范性。

3. 本协会将严格按照文件规定，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择优推荐。

4. 请于3月30日前，将加盖公章的申报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报送至本协会会员部，电话：029-82475440；地址：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108号佳腾大厦11层。

附件：《关于开展第十一届“陕西省优秀企业家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

